

阜沙镇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报告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阜沙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次会议上

阜沙镇副镇长 李 榕

各位代表：

我受镇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大会报告阜沙镇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4 年上半年，我镇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部署，在镇人大的支持和监督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组织收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力支持我镇“百千万工程”等重点项目发展。

一、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4年1-6月，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273.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2.38%，同比增加20568.28万元。从收入结构看，税收分成收入（含预拨部分）18699.39万元，同比增加10987.45万元；非税收入16172.29万元，同比增加13376.54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208万元（其中上级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208万元），同比减少2799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193.71万元，同比减少996.7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4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00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5%，同比增加5224.7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同比增加3449万元，农林水支出同比增加1019万元。

2024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10695.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政府性基金收入执行情况。

2024年1-6月，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42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2%，同比增加1764.22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金分成收入3978.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1.5%，同比增加2004.79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434.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3.4%；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和体育彩票公益金等转移支付收入8.86万元。

2024年1-6月，专项债券转贷收入20350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情况。

2024年1-6月，政府性基金支出23073.96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8%，同比增加5916.78万元；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1243.1万元。

二、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以来，阜沙财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建引领，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统筹财力全力支持“百千万工程”、经济民生发展等重点任务，为书写“小镇也有大作为”新篇章提供财政保障。

一是树立“大财政”理念，强化统筹调度。镇党委、政府高位统筹，围绕大财政运行、全面抓收入、优化专项债项目等工作，为全镇财政把方向、稳运行。台账式推进财政工作重点事项，聚焦具体目标、明确工作要求，推动财政工作落地见效。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二十条措施，强化预算管理，严控财政供养人员规模，优化资金使用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树立经营性理念，全力组织收入。详细梳理土地资源，按照土地供应计划打通难堵点，加快推进土地出让收入。通过挖潜量、拓渠道，实现非税收入新突破；每月调度指导各部门收入情况，确保应收尽收。强化镇属企业经营管理，支持镇属企业业务拓展和经营，做大做强镇属资产。

三是树立惠民生理念，助力城镇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村庄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安排地方专项债券资金用于工业园区建设升级、农村污水治理、村内道路硬底化建设等项目，

大力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和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提高农村公路通行能力，服务我镇经济社会发展。支持乡村振兴事业，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2024年1-6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001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2847.7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达到11.39%。财政助力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投入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资金，全面推动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提标、增品，满足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新期待，加快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三、2024年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36407.69万元调整为69366.24万元，调增32985.55万元。主要原因是税收分成收入由年初预算8360万元调整为22099.26万元（含预拨部分），增加13739.26万元；非税收入由年初预算16172.29万元调整为31873.07万元，增加16993.88万元；市专项资金由年初预算0元调增为2193.71万元，均是上半年新下达的上级专项资金；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由年初预算8168.5万元调整为8200.2万元，调增31.7万元，主要是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增加；临时困难救助收入500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50972.74万元，调整为56551.25万元，调增5578.51万元，调整项目主要为：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增加4109.6万元，农林水

事务支出增加 879.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347.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235.0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143.38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调整情况。临时困难救助还款资金从年初预算 5000 万调增至 8950 万元，增加 3950 万元，原因是部分 2022 年临时困难救助从 2023 年延迟至 2024 年还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1.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 21814.76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减。

2.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调增 18406.92 万元，主要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支出增加。

2024 上半年，我们凝心聚力，锐意改革，通过强化财政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通过积极推进智慧停车等项目，非税收入实现跃增；经受住增值税留抵退税、房地产行业下行等外部考验，税收收入降幅收窄，较好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镇财政运行正在面临巨大的困难和挑战，如财政收入增长仍然乏力、支出压力持续加大、地方政府性债务增加等。面对下半年严峻的财政运行形势和预算平衡挑战，我们将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和镇人大、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化财税体制机制改革，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构建“大财政”工作格局，积极组织抓好收入，用好上级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统筹财力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充分发挥财政作为国家治理基础和重要支柱的作用，全力以赴完成我镇人大批准的预算目标任务，为建设“精品阜沙”贡献财政力量！